

双城记

近日胃口不好，只想吃白粥。这日路中过中环“镛记”，想起看过一本书里面记载的一段往事。话说“镛记”的甘健成先生，是甘老先生的长子，“镛记”被誉为全球十大餐厅之一，全靠食物好，古时有句话“人叫人连声不语，货叫人点头自来”，只要物品好，不愁回头客。

“镛记”的菜不是浪得虚名。由一个街坊档发迹，成为拥有整座大厦的大商家，海内外知名的食府，全靠一辈一辈的苦干实干和传承。传到甘健成先这一代，甘老先生已经做不动了，但只要精神好，每天他都到店中，坐在一边看着，只要老掌柜在，店里上下，前堂后厨，连吃饭的老食客都有了精神。甘健成又喜又忧，眼见老父身体一天比一天差，胃口牙齿都衰落，在店堂中吃饭已是食不下咽，孝子甘健成就动手研制“腐乳”给老父送粥。

“镛记”腐乳是师傅在甘健成的孝心感化下做出来的，专门做给老父亲吃，又香又滑，又细又绵，最重要的是又不咸，因为老人家不可吃太多盐。有一次老食客聚会，吃到最后都要白粥，有人忽然想起，大呼要吃他家腐乳，甘兄勉为其难，把所有的存货都拿来，

“镛记”没有腐乳

吃得大家呼声不绝，还要带走，热闹过后想起要害得甘老先生几星期没腐乳送粥，众人真是过意不去，但转念一想，他们会做呀。

推开“镛记”的外卖侧门，女侍应问我几位？我说要买“镛记”腐乳。她愣了一下说：“哪有腐乳，从来没有过？只有酸姜皮蛋。”我失望而去。不是失望买不到腐乳，失望的是往事再也没有人记得，化为云烟。

愈是简单的，愈有人去做，因为不卖钱。像“银丝细蓉”。所谓细蓉，是广东人的银丝蛋面加云吞，昔时在街坊档吃时用的碗很小，面也是一小撮，碗底还用调羹垫底，让面条略略浮在汤上，才算合格。

云吞则以剁成小粒的猪肉包的，肥四瘦六，加点鲜虾，包成金鱼状，拖一条长尾巴。云吞要即包即煮，如果再煮好再浸滚汤的话，那“鱼尾”一定烂掉，就不好看了。讲究上桌的细蓉云吞完整，面条爽脆，才叫细蓉。“镛记”一直保留着传统。原来在街边一碗碗做，也许完美，现变成间间店都会做，走到哪里都能吃到，一碗云吞面，别说金鱼尾，连云吞肚都是破了的。可见继承传统说容易，做好、做下去不是易事。

此山中

邓送智

Super-Kate 仍未克服的创伤

未说超模 Kate Moss，得先说已故摄影师 Herb Ritts (1952-2002年)。

上世纪80年代末，Super-Model 超级名模风气渐渐升温，却未至家传户晓之前，笔者对已故摄影师 Herb Ritts 的作品已趋之若鹜，未认识他镜头经典人物之前，已倾心以黑白为主的相片构图，加利福尼亚州强风吹过的海边悬崖、新墨西哥州及亚利桑那州的沙漠，配合男性肌肉质感、女性充满弹性的肢体线条，与天地混成一体的赤身裸体，从未感觉淫褻，只觉得古希腊、古罗马的人体雕像跳上他的相纸。

大概1986-1990年间，Herb 拍下不少日后成为超级名模中的前茅人物：Christy Turlington、Cindy Crawford、Naomi Campbell、Tatjana、Stephanie、Helena Christensen；演员方面则以李察基尔、茱莉亚罗拔丝、麦当娜等等的留影至为驰名。从模特的选择，超模独欠 Linda Evangelista，其中端倪，可能 Ritts 较喜欢三围线条明显的身形，上围比较扁平的 Linda 只曾出现在品牌指定的代言广告作品上，却未出现在他的私伙摄影集。

过去一星期忽然爆出一代超模“Super 6”之一 Kate Moss 工作上沉痛回忆的发言；指出1992年，17-18岁之间，以半裸身影为 Calvin Klein 拍下令她声名大噪的内衣及牛仔裤代言广告，更以背部全裸伏在大沙发椅上的经典照片推销香水 Obsession，震撼当年时装界。

谁都认为照片拍得清纯皎洁，为其传世形象。谁知最近爆出，也得到背后总指挥、已退休设计大师 Calvin Klein 证实：拍摄当时并不顺畅，Kate 与另一主角、现在著名演员克劳华堡不咬弦不单止，一向与模特儿关系非常好的摄影师 Herb Ritts 在选角上也有意见。超

模 Kate 透露曾为此事患过情绪抑郁症。克劳华堡回应当时的确看似发育未完成的 Kate 感觉不顺眼，个子略矮1米68，比一般标准身高少了10公分，身形瘦瘪；他喜欢三围丰满兼分明的女性，还有雀斑……从 Herb Ritts 上面的模特儿选择，Kate 也并非首选，碍于老板 Calvin 一意孤行非 Kate 不用，才勉为其难。

Calvin 选择正确，Kate 的不完美成了新角度新观点的特点，她得以上位，红透半边天，也腾出空间让传统完美面孔及身形以外的人物被接受，谁知几近30年之后，Kate 却突然提出控诉。



■ Kate 于17岁被 Calvin Klein 点名与当年坏男孩克劳华堡拍摄香水、内衣及牛仔裤广告。作者提供

发式生活

余宜发

果尽其用

最近看到一个很有趣的日本电视节目，这个节目会邀请一些艺人当嘉宾，每集也会有一个介绍生活上各种选项的题目，让观众朋友们可以知道原来某种我们经常接触到的东西，是如何制作出来，或者如何好好利用天赋的资源。这一集的主题就是“凤梨”，有些人会说是“菠萝”。

我们经常接触到的“凤梨”，好可能是罐装产品，或是在市场里可以买到新鲜的。其实如果要我选择哪一种水果我最喜欢吃，“凤梨”可以算是头号拥趸。记得小时候，父母亲不久也会买一些“凤梨干”给我们吃，自此之后便爱上了。但对我来说，如果想吃的时候，买一个回家又实在太多了。还记得家人会说：“不要一次吃太多，对身体可能会不好。”不好就是我们俗称的“湿热”，所以就不会经常吃。但看过了这个节目之后，便会有立刻想吃的冲动。除了喜欢吃“凤梨”之外，这个节目也可增进知识，原来由种植再送到客人手上，这种水果由内到外都很有用处。

在这里跟你们分享一下。我们看见“凤梨”的头上是绿色粗厚的叶，在农地采摘的时候，头上的叶当然会被割下来，原来这个部分只要放置大概七个月之后，便可以放回农地重新种植出另一个“凤梨”，便可以一直生长下去，传承农地。而如果我们如果买一个回家吃，你会发现“凤梨”的中心位置通常会被切走，因为太硬不容易吃。但原来日本制作“凤梨”，除了只会给人吃的部分之外，会把中间部分先切成条状，经过浸在四十七摄氏度糖水高温处理后，再风干，就可以变成很好吃的干果。

至于在农地上生长出来很长的叶，原来也有用途，他们会收集起来，然后经过压缩过程，再清洗，然后再风干，便可以造成近年最新研发出来的仿真皮革用品，现在很多有名的品牌，也会利用这种材料制作仿真皮鞋或拖鞋，亦都可以做出一匹匹的皮革材料。最后，至于锋利的外皮，我们通常都会比较小心接触，因为怕刺伤手，但原来也一样有功用，就是经过处理之后磨成粉状，可以用作发电用途。

所以看这个节目之后，可以令自己增进知识，原来一个“凤梨”还可以“果尽其用”，任何一个部位也不会浪费。你现在会不会想立刻吃这个水果？但谨记，不要一次吃太多。

随想录

兴国

笑的随想

笑是有感染力的，看到街上推着的婴儿车内，坐着的婴儿发出灿烂的笑容，路上的行人都会对着婴儿笑起来。法国作家让·诺安在他著的《笑的历史》（果永毅、许崇山译，三联书店出版）中说，在剧院里看戏的外国人，尽管他们一句台词也听不懂，但看到别人笑的时候，也突然兴高采烈地跟着笑起来，还笑到眼泪都流了下来。

作者说，这样的情景看到过无数次，所以他认为，笑，是有感染力的。不过，像白居易在《长恨歌》里说的：“天生丽质难自弃，一朝选在君王侧。回眸一笑百媚生，六宫粉黛无颜色。”杨贵妃的笑，让那六宫的粉黛，感染到的，是失宠的悲哀，而不是笑容带出的欢乐吧？

又像苏东坡的《蝶恋花·春景》词说的：“花褪残红青杏小。燕子飞时，绿水人家绕。枝上柳绵吹又少。天涯何处无芳草。墙里秋千墙外道。墙外行

人，墙里佳人笑。笑渐不闻声渐悄，多情却被无情恼。”那墙里的笑声，让墙外行人感染到的，起初也许是欢乐，但笑声渐悄时，带出的却是一份思忆的惆怅。只因墙外人曾被情伤也。

真正能感染笑容，让人人都欢笑的是毛泽东的《卜算子·咏梅》：“风雨送春归，飞雪迎春到。已是悬崖百丈冰，犹有花枝俏。俏也不争春，只把春来报。待到山花烂漫时，她在丛中笑。”她笑，人人都会感染到笑中的欢乐吧？

笑中有泪和泪中带笑，都是感人的笑。特别是最好的悲剧作品，都会令人在感伤中带着安慰的微笑。而在最好的喜剧里，在阅读时虽然会哈哈大笑，但笑意里却是带着忧伤的。两种感伤和笑容，事后都会令人释放心中的郁结，心情得以畅通。

但这几个月来，香港市民的笑容少了，特别是本来可以开开心心的假日，都被暴徒的大肆破坏而毫无笑意了。



百家廊

李风玲

棉花，棉花

起风了。天冷了。我忽然万分地想念，故乡的棉花地。想念棉花地里，那一朵一朵盛开的棉花。儿时的记忆里，棉花，是乡间最为繁盛的种植。应该也是在春天里播种吧。从小就跟着大人劳作的我，将一粒一粒灰色的毛茸茸的棉籽点进父亲刨好的土窝里去。那窝已经浇了水，水浸下去了，泥土就显得尤为妥帖。好像那棉种一沾，便可以发出芽来。

等着出苗，间苗。间了一次，再间一次。第一次留了两三棵，第二次便只留了一棵。留下的那棵，必得根正苗红，有着蓬勃的生长态势。所以，间苗是技术活儿。小孩子很少插手。等那绿油油的苗儿长起来了，我与棉花地的关联，便日甚一日地密切。时间应该是暑假。吃过午饭的我，刚想在炕上来一场小睡，却让母亲叫了起来。她一遍一遍地喊着我的小名，坚定不移地要将我从一个好梦里拽回。我努力挣扎着睁开眼睛，却在内心叫苦不迭。屋外是30多度的高温，树头纹丝儿不动。蝉们裂开喉咙，齐刷刷喊成直噪儿。老牛趴在槽边，一边咀嚼，一边眯着眼睛打盹儿。几只牛虻过来骚扰，但炎热的天气让老牛懒懒的，偶尔甩动几下尾巴，算是对牛虻的抗议。爷爷提过来一皮桶井拔凉水，老牛立即站起身来，“咕咚咕咚”，灌了个透饱。

天，太热了。但，就是在这样热辣辣的天气里，母亲又要拉着我，去给棉花打杈、捉虫。我们的村庄不大，但村里的棉田不少。它们大块大块地连接成片，黑绿黑绿的叶子，在毒辣的太阳下，似乎要晒出油来。走进棉花地，我比那棉花，并不高不了多少。但若要给棉花打杈，却还要将身子蹲下，然后在密不透风的枝叶之间，辛苦

那就是在用生命种棉花啊。点种、间苗、打杈、捉虫、打药、打头、棉花在农人们环环相扣的侍弄里，结了最好的果子，开出最好的“花”。

棉花。那“花”并不是指的花，而是果。用“花”来命名一种果的，似乎也只有棉花了吧。其实棉花是有“花”的。棉花的花是淡淡的粉，应该也是绝好的颜色。却并没有引起谁的注意。在植物遍布的乡间，也少见有人夸赞棉花花朵的美。在农人的心中，棉花之“花”，应是棉桃的吐絮。

花上坐了果儿，果儿里含了绒。那果儿由小到大，由软到硬，再由青转成红中带褐。秋风起了。棉花开了。远远望去，棉田里白茫茫一片了。我和姐姐一起，去地里拾棉花。母亲为我们每人缝制了一个白色的大布兜。两边有布条，可以系在腰上。“拾”下来的棉花，可以顺手放在腰前的布兜里，非常方便。所谓“拾”棉花，其实就是摘棉花。但“摘”有强取之意，一个“拾”字，却道出了瓜熟蒂落的自然之态。

秋意渐深。地里的棉花已经不见一点白。父亲戴了手套，去地里拔棉柴。拔回的棉柴堆在大门外。奶奶坐着马扎，一个一个地摘上面落下的棉桃。到了晚上，还要就着煤油灯，一个一个地剥棉瓣。但奶奶仍然要将其剥出，然后摊在太阳底下，将它们晒干。只要多用几分子力，只要多费几分子心，它们照样可以弹成，软软的棉絮。寒风起了。我和姐姐都穿了新的棉袄棉裤。那是奶奶用刚弹出的棉花，做成的。

母亲在灶下烧火。灶火很旺。炕头很暖。棉花走过春天，完成了自己的使命。起风了，天冷了。记忆里那一地雪白的棉花啊，还能否带给我，一季暖冬……

古今谈

范举

氢气电池汽车工业各出奇谋

地球的二氧化碳愈来愈多，南北极的冰山开始融化。各国都认识到了，不能再烧煤炭和汽油发电，不能采用汽油汽车了。所以大家都把目光放到了氢气汽车工业方面，各国都对科研和有关工业进行了补贴，希望争取领先的位置，谁夺得了冠军，就是未来竞争力的王者。

在这方面，日本一马当先，美国次之，中国和欧盟在后面高速追赶着。落后的德国更加和中国合作，期望能够反先。

氢气汽车的技术难关，需要解决三大问题：用什么原材料去制造氢气，怎样降低制造氢气的成本，加氢站的安全和高昂的成本怎样解决？

中国的办法是，所有有可能的研究题目，中国都进行投资，这等于有十四匹马拉车，中国几乎是投资了半数的马匹。美国评头品足说，中国研究氢气汽车工业的办法，是最蠢的办法。因为加氢站的安全风险和高昂的成本，使得氢气汽车工业将来会产生巨大的亏损，最后要下马。

但是中国有另外的思考方式，现在中国的火力发电和水利发电体系，每年都出现了巨大的能源浪费。风力和太阳能发电，也出现了浪费的情况。浪费的原因是，每年的汛期，水力发电站都要提前放水，大量水力资源无法利用。火力发电厂在用电的低峰期，也造成了巨大的浪费。现在的区块链技术和人工智能技术，已经可以使得浪费的能源，运用在制造氢气方面，能够创造大量的财富，这等于于无成本生产了氢气汽车，如此便宜的成本数学计算，美国人就是想不到。

中国发现，如果氢气汽车用在小汽车方面，成本的确是非常高昂的，并不合算，但是应用在大型的公共巴士上，成本就大大拉低。小汽车如果要每日加注氢气，住宅区里面的地下停车场，会产生大爆炸的危险，死人无数，而且汽

车储存氢气罐要采用高强度的不锈钢，成本高昂，汽车的价格会超过七十万港元。中国决定全力开发大型公共汽车，加注氢气站设立在空旷的地方，氢气的重量仅为空气的百分之四，立即上升到高空，不会发生爆炸。结果中国的氢气公共汽车进入了美国市场，美国的两间汽车电池公司，争相和中国的氢气汽车合股做生意，看好中国的后劲。

原来，制造氢气，和它使用电解水的办法，成本最昂贵，而且电力是化石燃料所产生的，一样制造出二氧化碳。最近中国的大湾区东莞已经发明了“水氢机”，这是一台利用甲醇和水通过催化重整制氢，然后通过燃料电池发电的机器。所以在几年前的称呼还是“醇氢机”，命名“水氢机”还是在中国2016年取得了“水氢”商标之后的事情。

原来，过去的生产成本非常昂贵，后来美国发明了油页岩的开采技术，利用油页岩天然气生产甲醇，成本大大降低。装在汽车上甲醇制氢通过燃料电池为电动车供电系统，仅有一个家庭电脑箱那么大，而且不必使用能够顶不住高压的不锈钢氢气罐，这就为低价的氢动力能汽车提供了广阔的空间。这个消息出来了，美国最为不顺气。原来，美国最早研究车载汽油制氢的燃料电池汽车，美国走了弯路，汽油中有硫。汽油转化温度要850摄氏度，早已制造氢气的成本非常高昂，甲醇转化为氢300多摄氏度，而且甲醇中没有硫。甲醇比汽油干净得多，转化制氢的技术美国没有想到。

近年美国采取歧视中国科学家的政策，不断制造间谍案，禁止中国血统的科学家参加高端科技的实验室工作。这种政策迫使中国血统的科学家纷纷返回中国东莞，自立门户，参加氢气汽车工业，结果一鸣惊人。现在美国正在施加压力，要中国增加购买美国的天然气，中国将用这些天然气，生产廉价的甲醇，发展氢能汽车。究竟是美国聪明，还是中国聪明？

演艺蝶影

小蝶

人人都说现时打开邮箱，全都是收费单、通知书、商业推广等文件，已经再没有收到书信的机会了。若能在信箱内找到一封手写的私人书信，是一件非常罕见的事情，会令自己乐上半天。

十年前，一名朋友的朋友帮了我一个大忙，我写了一封颇长的信向她致歉。那位女士告诉我的朋友她不知多久没有收过亲手撰写的书信，令她感到非常欣喜。朋友说我借着亲手书写的信件带给那位女士喜悦，已经回报了她。我可没想到一封亲笔信竟然可以为对方带来这么大的喜悦。

我是很习惯写信的人。虽然现时多用电脑或其他电子通讯方法，但若有机会的话，我仍然乐于写信，起码也会在贺卡上写上数言寄给亲友。记得在外国念书三年，我保持着一星期写一封家书的习惯，因为我要求家人安心，不用担心我。另外，我又会回覆所有亲友寄给我的信。很多留学生不写信回港，理由是“太忙”。难道我不忙？我既要上课、做功课，又要兼职工作、做饭做家务、参加很多社交活动，更要经常看舞台表演观摩学习和在校外其他的戏剧课程，比一般大学生还要忙碌。人人每天都只有二十四小时，你会首先做什么事情就表示你重视什么，你说没

时间去那样事情即是代表你不觉得那样事情重要。我重视家人，我不要他们担心；我也重视朋友的关心，我要回应他们。所以，我将写信一事放在我的“必做事情表”的很高位置。我那时常常取笑自己到外国读书好像是为了要写信返港，而我修读的是“写信系”。

时至今日，形形色色的电子通讯方式的的确确带来了莫大的方便。在电脑或手提电话中输入讯息后按掣，对方差不多即时可以收到讯息，方便、快捷、稳妥、便宜、环保、方便储存和随时查阅，好处多得不得了。反观写信，要找来信纸和笔，要一笔一笔地写，一旦写错又要找来涂改液之类的东西删改。信写毕了，又要去找收信人地址写信封，再用胶水封密信封和贴上邮票，然后才可拿到邮局或邮箱寄出，更要付上邮资，步骤之多，想起也令人却步。现今社会步伐急速，难怪写信几成绝响。

最近，我寄九份小包裹到美国和一份到加拿大。事先我已经花了很多时间在写信和包装之上，没料到原来寄包裹到美国还需要在邮局内的平板电脑上填写报关表。天呀！我要将自己的地址在那部版面太小，速度太慢，只供两只手指输入的平板电脑上将所有资料输入，单是我自己那个非常长的地址便要输入九

次！还有各收件人的地址、电话号码、电邮地址、包裹的详细内容、重量、价值。我一边输入，一边在抱怨。好不容易将所有资料填妥，让邮局职员将条码打印，贴在包裹上，然后才开始量重、付钱、贴邮票。就是这样，我无辜地在邮局内花上个多小时。最后，寄到美国的包裹竟然比寄到加拿大的迟了三个星期。你说，这个世界，尤其是美国，是否根本就不想大家再邮寄东西，要惩罚寄件人？

昨天，我又要寄不同的包裹到不同的国家，其中有两份是到美国的。我吸收了之前的惨痛教训后，先以家中电脑登入邮政署的网站，输入所有报关资料，再将条码页打印出来。虽然还是花了很多时间和工夫，起码可以安坐家中慢慢操作自己的电脑，不用站在邮局内对着小小的平板电脑以两指输入那样狼狈。邮局局长见到我能预先完成所有步骤，十分惊讶。他说很多人都不懂完成所有步骤，到头来还是无奈地到邮局内办理。

还是那一句，看你有重视你的任务。我忙碌得不得了，但是，当我想着那些收到我的生日礼物、圣诞礼物和感谢礼物的朋友会是何等喜悦时，我所花的一切心血、时间和精力都是值得的，而我亦会继续保持着写信这项传统，直至无人再为我邮递。